

# 最新读活着心得(精选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读活着心得篇一

《活着》是余华在1992年成书的，曾是墙里开花墙外香，如今已名扬海内外，是余华唯一一部兼有现实主义文学和先锋特征的作品。

我曾在几年前看过由《活着》改编的一部电视剧。当时还小，只是看热闹并不能理解故事中人物的感受。在这个暑假，我有重现看了一遍《活着》这部小说，感触很深。

故事主要是讲述了一个关于名为福贵的一个人的生活。我不知道该怎样去评价福贵这个人，说他不幸，他却度过了最为漫长而黑暗的一夜，乐观而坚强地活着；说他幸运，他又亲手埋葬了自己所有的亲人，只剩一头比他年纪还大的病牛陪伴着。

他叫徐福贵，曾经是个阔少爷。他的祖父白手起家，从养鸡开始，使鸡变成了鹅，鹅变成了羊，羊变成了牛，于是家境变富裕了，拥有两百亩地。但到了他爹这一代便开始衰败，他爹挥霍奢侈掉了一半土地，到了孙子，也就是徐福贵成了彻底的败家子。吃，喝，嫖，赌，无一不做，也只会如此。终于把其余的土地也赌输给别人了。从此，家庭地位一落千丈，全家都贫穷了起来。他爹也就被气死了。从此，他和母亲，妻子，女儿三人相依为命，过着与往日大相径庭的自力更生的农家生活。

一次偶然的机会，他被国民党抓壮丁进了部队，在那两年的时间里，他目睹了战争的残酷，也体验了身边战友离去时另人伤心的友情，但是，两年后，他依然活了下来，他的命运还在继续。

回到家后，他的母亲已经死了。他开始与妻子儿女一起过安稳日子。但祸不单行，他儿子出意外夭折了。他是多么伤心啊！他又一次受到打击。但这就是他的命运，他还要活着！在好不容易把又聋又哑的女儿嫁到了一个好心的人家后，没过多少幸福日子，女儿也困难产死了，仅仅把徐家的根留下了，一条苦命的根。他老伴不久也伤心地走了，接着，最不能让人接受的是，他的孙子，最后一个亲人，也意外地死了。命运是如此的捉弄福贵！他的命好悲苦！但是，他依旧活着，否则，作者又怎么能听他讲述自己。

就是那段艰苦的日子，中国政局不稳，苦了老百姓的安稳生活。但是，人间的情义是每时每刻都存在着的。这种情不管是深是浅但确定的是一定是真情！伟大的亲情，爱情和友情交织在这个故事里，文字叙述的突兀感一直压迫着人的心灵，使人欲罢不能。文字间流露出的感情像小溪般，流淌在读者的心田。没有大喜大悲的跌宕，但当你看到福贵的儿子与孙子都是懂事且孝顺时你总会发自内心的愉悦，看到凤霞找到了一个厚道本分的丈夫二喜时，你总会为之而喜；但同样，当你看到那些可爱的子孙和孝顺的女婿一一离去时，又会有种揪心的离别的痛楚。终于，当福贵唯一的孙子也有些死亡的征兆时，你会在心底小心的呼喊：“不要，别再让苦根死掉了！”但，接下来的文字已无法改变，唯一的苦根也死了。

但有些东西依旧活着，比如那头即将被人宰杀死的老牛，为人类辛勤劳苦一辈子，最终逃脱不了被贪婪的人吃掉的命运。但它遇到了福贵，他在众人的嘲笑和不解下买下了它。也许它不会死了，至少不会死在人类残忍的刀子下。它最后会在活着的状态下死去，归于尘土，像人类一样。

当我读完的时候，心里也曾这样想过，如果我像他一样经历这样的事情，我会不会像他一样坚强的活下来，即使放下自己曾经大少爷的身份、面子。幸好我们没有经历这些事情，而我们是作为一个读者，在闲暇的时间来品读这些，来体会生活。这样想来，我们都是幸运的生活，读完它后，才会觉得活着也并不容易，有太多的快乐忧伤泪水与欢笑，只是在看你是否能够承受的来，或许当你真正处在这种处境的时候才能理解福贵当时的感受吧。

拿余华在作品中的一句话送给你们：“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长成为一个希望，他们就是我们的双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人的一生，漫长而艰难，你并不知道会遇到什么。但是能活着就是好的，活着需要勇气，是勇气让你面对所有的风雨，并且告诉自己，没有放弃生命的权力。要相信，没有到不了的明天。若非死别，绝不生离。我们还年轻，我们有活力，我希望我们都能够坚强地走过自己的一生。

## 读活着心得篇二

几易居住的地方，《活着》这本书始终带在我身边。至于原因，我想一本书之于一个人的意义，很难用几句话讲清楚的。

《活着》是一部小说，有十二万多字。书名叫做《活着》可它却实实在在地写着关于死亡的故事。主人公徐福贵，年轻时的他不学无术游手好闲，在赌场上心旌摇动体味快感——然而这一切都在一场彻底的赌中，如海市蜃楼般轰然倒塌了，徐福贵在一夜之间由阔少爷变成一文不名的穷光蛋，而他的父亲，在亲手处理掉所有的田产之后，也死于由老宅迁到茅屋的当天。这次家庭的重大变故就成了福贵人生的一次分水岭。之前的他花天酒地，纸醉金迷、心灵荒芜、对家人也是冷酷无情。而经历重重苦难后的他开始关心女儿凤霞，也开始关心妻子家珍因辛劳而倍受损坏的身体。甚至也开始自食其力挑起生活重担。

然而命运的捉弄并没有因为他从迷途走上正路而就此打住。厄运的阴影一直追随他的脚步，残暴地夺走他至亲的生命，毫不同情。此后的日子里，他唯一的儿子在给县长女人生产时输血，因血被抽空而死；妻子家珍的了软骨病再无奈的凄然中死去；女儿凤霞生产时大出血惨死；女婿二喜被被水泥板压死；剩下唯一的亲人苦根因饿后贪食，竟被撑死；他先后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儿子、妻子、女儿，外孙。最后陪在年迈的福贵身边的，是一头同样叫做福贵的老黄牛。然而这是他的命运，我想一个人在挑足他应挑的担子之前，上天是不会让他的生命提前逃离的。

这是一种极致的人生经历，因为我们无法想象命运会对一个人如此残忍。同时我们又不得不承认，命运是多么的难以捉摸，不知道什么时候它会伸出无形的手将你我抛入深渊。当然现实往往是这样的当好运光顾，我们常常手舞足蹈，顾盼生辉。当厄运降临，我们用血泪控诉，我们撕心裂肺的尖叫，我们愤怒地咒骂命运。如果你还不是一个完全听命于命运的人，或者你只是一个爱思考的人，你肯定追问过一个人究竟和自己的命运可以怎样的相处。比如《活着》当中福贵在一连串的厄运降临，儿子、妻子、女儿甚至外孙在他生命中相继离开他却却在生活中磨练出来的无边无际的忍耐，包容着一切，以致再大的苦难来临，福贵也能将它消解于自己的忍耐之中。最终，福贵真是达到了与孤单的生活相依为命的地步。

所有这一切，都指向“忍耐”二字，它是一种柔韧的品质，时刻保卫着内心免遭苦难这种生活暴力的破坏。《圣经》说，“爱是恒久忍耐”，这话也可以理解为，恒久的忍耐可以产生爱(当然也产生勇气)，福贵就是这样的人，苦难加上忍耐，塑造了他宽广、坚韧、温婉的性格，他的生存，对福贵而言，苦难已经消失于无形，他的内心有的只是面对生活时的超然和平静。《活着》的最后，也让我们相信了福贵与那头老牛相依为命，是幸福的，那是经过漫长的苦难之后换来的片刻的宁静。你也许会问，小说《活着》传达的对命运的忍耐是不是屈从命运，任由命运摆布。其实不是，很多时候，厄运

之手并不强大的时候，我们完全可以奋起抗争，扼住命运的咽喉，可是有的时候命运不只是只跟我们开玩笑，他面目狰狞强大到无可抗拒，比如说死亡，比如说福贵所面对的。这时我们需要的就是心灵的忍耐，就像千钧一发，让一根头发去承受三万斤的重量，它没有断，因为忍耐绝望时不存在的。所以活着的意义在于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死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所以福贵在命运一次次地致命打几下坚韧地活着，最后走向了平静地幸福。

和自己的命运做朋友，用智慧和坚忍享受命运的安排，我想这也是小说《活着》想告诉我们的吧。我也相信当一个人想通了自己和命运的关系时，他的真正人生也就开始了！

### 读活着心得篇三

全书以主人公福贵对自己一生的叙述为主线。福贵曾是个富家子弟，年少时只顾贪玩享乐，嗜赌成性，败光了所有家产，父亲也因此而死。剩下福贵，妻子家珍还有母亲及一双儿女：凤霞与有庆，过上了潦倒艰苦的生活。为给母亲治病，富贵到城里请郎中，不幸被国民党拉去做壮丁。这一离家便是近两年，回家时，母亲已告别人世，凤霞成了哑巴。原以为从此可以平淡生活，然而悲剧才刚刚开始。有庆在体育方面刚表现出过人的天赋，却为救县长的妻子失血过多而死；凤霞刚与二喜成婚，幸福美满，因生孩子时失血过多而死；家珍二喜、外孙苦根一个个都弃他先去。年老的福贵与一头取名叫福贵的老牛相依为命，无忧无虑、无依无靠。

寒假大红大紫的《哪吒》，一句“我命由我不由天”令多少人潸然泪下。可读完《活着》，我却觉得在命运面前，人类是如此渺小又可悲。

凤霞的生病、有庆的死亡、二喜的离去……几乎所有事情都不在人的掌握范围之内。在可控范围之内，许是福贵仍身为富家子弟时的所为——也可以这么说，福贵的一生都在为

年少时的挥霍付出代价。时间是最伟大的治愈师，他的伤口在时间中慢慢愈合，勇于对他人讲述自己坎坷的一生。而福贵对自己一生平淡的叙述，更是一种对过去的释怀，只有真正地放下，才会勇敢地面对从前。命运一次又一次地对他开了玩笑，他的神经在这一次次的过程中早就麻木，而这一次放下，何尝不是一次涅槃重生，一次自我救赎？在福贵的一生之中，他没有理想与追求，甚至没有像祥子买下一辆车那样小小的梦想。仅是为生存而生存，为活着而活着。最后只剩他一人之时，他依旧没有产生轻生的念头——就当是不负降生在这个世界的幸运。

我深深地被这本书的情节所吸引，更被它的时代背景所吸引。《活着》虽是一本小说，可社会变革也是其中的一条暗线。被国民党拉去做壮丁后“村里开始搞土地改革了，共产党没收了他的田产，分给了以前的佃户。”几年后，“人民公社成立了，我家五亩地全划到了人民公社名下，开始吃食堂了。”接着，“大跃进”时代开始，“队长让两个年轻人去买煮钢铁的锅”，炼钢的热潮掀起了。后来，“\_”开始又结束，实行包产到户了。

这一部新中国成立后的变革史，更是新中国的成长史。\_来，我们经历了生产关系的变化、人民公社化的失误、“\_”的动荡……\_后的今天，我们在探索中不断前进，航天事业的不断发展，港珠澳大桥的通车□5g技术的发展，我们用了\_的时间，实现了从刚建立时的一穷二白到一个大国的伟大飞跃！

\_来，有多少建设者与科学家们齐心奋进，中华才得以复兴？“科学没有国界，科学家却有祖国”，钱学森毅然放弃优越的国外生活条件，回国助以新中国核武器的发展；袁隆平苦心研究，只为种植出造福全中国的“杂交水稻”；南仁东几乎耗尽一生建设中国“天眼”，只为中国的航天事业发展助上一臂之力。他们仅仅是为了活着而活着吗？不，他们不仅为理想而活，更是为心中的报国之志而活！

时光流逝，岁月流转。\_的时间已在历史的车轮中消逝，\_后的今天，这盛世如你我所愿。我愿可以不负使命，在自己实现更高的人生价值的同时，为祖国的发展推波助澜。这或许是新时代的青年们，活着的崇高使命与意义。

## 读活着心得篇四

寒假期间，花了两个星期读完了余华的《活着》。《活着》其实很简单，它只是讲述了每个人无时无刻不在做的事——活着，或者说更好的活着。

《活着》却又很复杂，它将人们放置在了一个充满苦难的时代里，将“活着”最宝贵的信念，完全地剖析在人们面前：以回忆的姿态，去深刻地体会“活着”，艰辛，本然，宁静。就如林荫下的福贵，牵着老牛，念叨着亡故妻儿的名字，依旧充满感情，仿佛他们从不曾远去。

文章的主人公福贵，一生坎坷波折。当所有的亲人都先他而去，亲情的美好被死亡无情的撕碎，他以一种超乎想象的坚毅与执著活着，没有被厄运打垮，扼住了生存的咽喉。

读过《活着》，看到福贵的亲人一个个死于病痛和意外，生死别离剜割着福贵的心，福贵依旧没有放弃，由纨绔子弟变成了有坚定信念的人。由主人公的信念引发了我对生命的思考，对活着的感悟。

文中的活着，决不是无目的地延续生命，而是为了心中的信念，将活着演绎为生命的升华，去战胜一切失败，痛苦，永不放弃希望。

为了活着而活着。

当一个人在经历过生死困境，认识到生命的不易，当活着成为一种信念，而非只是想着自己的功名和后人的褒贬时，人

们也许就会像福贵那样：独自一人却不孤寂，因为他能从自然中所有有生命的东西身上找到生命的活力，活着的快乐；也许就可以做到，对于自己的过往，那生与死的别离处之泰然，因为活着已成为心中最坚定的信念，看透活着的真谛，不会因生死别离而有所动摇；也许就可以做到夕阳西下，与老牛相依的淡泊、宁静。

回到现实中来吧，文中福贵的时代早已过去，福贵的生活方式早已不适合现在的社会，我们不可能像他那样活着。我们应该做到保持本心，认清自己的目标，用尽全力去做真正有益于自己和他人的事，创造自己的价值。在一切困境面前，像福贵一样，永不放弃，为了活着而活着。

林荫下，一个瘦小的老人和一头老牛，朝着太阳，渐得渐远。

## 读活着心得篇五

我很抱歉，做了一个不算忠实的读者。我以极度不单纯的动机，抱着能让我哭的怎样要死要活的’态度，来“审判”这本书。因为他们都说这是一本关于人生，关于苦难，关于悲剧的书。

关于人生。我对此并没有任何异议。“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少年时没有羁绊，便随心所欲，恣意妄为。此时“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中年时家道中落，经历生死，在欲望和现实的沟壑中挣扎，有了值得牵挂和在意的人。此时“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老年时“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所牵挂之人都做了生命中的过客，最后只能归于寂寥。

关于苦难。我只想说明每一部小说都是用文字建立起来的第二世界，这个世界可以属于书中的人物，也可以属于把思想浸在书里的读者，我在余华先生的这个世界里站成了一颗没有悲欢姿态的树，但主人公福贵从未真正平静的苦难生活，让



我不安分起来，最终我并没有在这个世界上站成永恒。

被欺骗而不自知，输光家产，气死父亲的福贵，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历经生死而归来的福贵。因患软骨病而死的妻子家珍，因生产时大出血而死的女儿凤霞，因献血过多而死的小儿子有庆，被水泥板夹死的女婿二喜，吃豆撑死的小孙子苦根。走着走着就，家就散了。一场场来势汹涌的暴风雨，冲走了他所有的家人。垂暮之年，身侧有的只不过是一头老黄牛。谁也不知道，这灾祸卷走得到底是谁啊！看似可笑的情节，却有最真实的感情以及最苦难的生活。我说的苦难是指生活，而不是人生。因为人生太大，不能妄断。

关于悲剧。在把兵荒马乱的万千思绪安抚在一页白纸之后，骤然而起的“感同福贵之身受的悲痛”又骤然而落。木心说过：如果顿悟不置于渐悟中，顿悟之后恐有顿迷来。是啊，悲痛不在己身，感同身受只不过是所谓的悲悯，片刻而已。

白纸上仅仅是一张人物关系导图而已，红笔划掉死者人名之后，却显得尤为悲壮。如若真不算上那头老牛，福贵就真真正正的是一个人了。按道理它不该不算啊，！这样，我又安下心来，雄赳赳，气昂昂的为接下来的文字铺平道路。对于接下来所写出的一切，理由十足逻辑到位，便都可顺利出现了。

我也不管我是否真会读书，是否真的品到本书真味。但于千千万万字中，我只看到一句话福贵对“我”说的，“我全身都是越来越硬，只有一个地方越来越软”。所谓悲剧，想来也乏然无味，仅此而已。

我有对于悲剧有异议，是因为我觉得他“惨而不悲，就不为悲剧”。

后来我就懂了，读书的意义是读书本身。悟你所读到的东西就够了，活着的意义便也是或者本身，不为外物，不被外人悟。

他们认为福贵在与于命运负隅抵抗，最终被命运屈打成招。呼到：好一个悲剧。其实《活着》讲述的只是一个人和他的命运之间的友情。余华说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

世间的悲剧本没有那么多，换一种温柔得说法，就是：所有得悲剧都不完全。人心敏锐精明，将悲剧解说的精通，生要揪出所有苦难，可却丝毫未察觉那总处在向阳面的美好。活着的悲剧大抵也不过如此了。要知道，面具既可伪装，亦可美装。所以，有的面具是不可以撕掉的，撕了就有点较真的意味了。和人间不值得硬碰硬，就太不值得了。

余华先生以第一人称的手法，大笔墨铺叙。让我们知道，原来福贵苦苦的一生有甜甜的家珍啊！她说，“我不累”。她说，“我也不想要什么福分，只求每年都能给你做一双新鞋。”她说，“福贵，我不想死，我想每天都能看到你们。”若他在生命的尽头，回想曾拥有一双乖巧孝顺的好儿女，定是含着笑的。这么说来，悲剧其实是用来自我评价的，用它来评价他人，这样就显得太单薄了。

故事的开始，福贵好好活着，活得光亮且油腻。故事的结尾，福贵好好活着，活得清楚且明白。这时候你便可以说他活得“好”了。